淄博高新区综合行政执法与应急管理局

关于成立信息公开领导小组的通知

各科室：

为确保《信息公开条例》全面、正确、有效实行，经研究，决定成立淄博高新区综合行政执法与应急管理局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以下简称“领导小组”）。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领导小组组成人员：

组 长 邢军

副 组 长：田明

办公室主任：田娟

二、工作机构及其职责

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作为领导小组的办事机构，由综合科科长田娟兼任主任。办公室承担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负责局机关信息公开工作的组织、推进、指导、协调、督促和落实，向上级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汇报情况，承办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事项。

淄博高新区综合行政执法与应急管理局

  2023年05月15日